

江苏扬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业绩预告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预计本期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07年1月1日至2007年12月31日。
2.业绩预告情况:经公司财务部门测算,预计公司2007年度实现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80%-130%,具体数据将在公司2007年年度报告中予以披露。

江苏扬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一月三十一日

西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土地过户办理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为扩大西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南药业)的生产规模,加快西南药业发展规模经营的步伐,实现西南药业所收购的德生制药双流厂资产完整性,西南药业于2004年2月6日与太极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了《土地转让协议》购买太极集团拥有的德生制药双流厂土地使用权(德生制药双流厂所在地)。本次土地转让价格以经重庆瑞升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渝升评字(2004)估字第002号文确认的评估价格为定价依据。截至2003年12月31日,德生制药双流厂土地单价为326.60元/平方米,评估土地面积为57352.82平方米,地价总额为1867.41万元。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200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刊登在2004年2月7日、2004年3月13日出版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

西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一月三十日

通策医疗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度业绩预告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完整和准确,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07年1月1日至2007年12月31日;
2.业绩预告情况:经公司财务部初步测算,预计公司2007年度净利润较上年同比增长1000%以上。
3.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
1.公司2006年度净利润:1,140,211.34元;
2.每股收益:0.0071元/股。
三、业绩预告主要原因:
在本公司经过股权分置改革和资产重组后,由于注入优质资产,公司提高了盈利能力,公司财务状况和持续经营能力有了大幅度的提高。2007年度公司抓住市场机遇,积极开拓,利润较去年同期有大幅增长。
四、具体财务数据数据将在2007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
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通策医疗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一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0758 股票简称:ST 红阳 编号:临 2008-004

辽宁红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上市数量:23,975,000股
●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数量为23,975,000股
●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时间为2008年2月13日
一、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公告
1.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于2006年12月18日经公司相关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以2007年2月5日作为股权登记日实施,于2007年2月7日实施首次复牌。
2.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安排追加对价的情况
根据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对追加对价的承诺和安排,至本公告披露日为止,未出现触发追加对价条件的情况。
二、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中关于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有关承诺
公司非流通股股东除遵守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履行法定义务外,还作出以下特别承诺:
1.本人/单位/公司/合伙企业(以下简称:有限售条件股东)同意参加辽宁红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0758)的股权分置改革,同意按照本次重组相关协议履行义务,通过接受红阳能源作为对价股权分置改革对价,以该获得非流通股股东持有红阳能源的非流通股股份的流通股。

2.股权分置改革至今,公司第二、第三大股东以其所持股份向公司控股股东沈煤集团补偿代偿对价,导致前二名大股东持有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和比例发生变化:
股东名称 原持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变更情况(万股) 变更后持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沈煤集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945 40.97 1462.5 7007.5 43.86
辽宁华飞贸易有限公司 1100 5.28 -220 780 4.9
辽宁华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300 1.33 -242.5 57.5 1.61
公司原股东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对应的上市流通总股数不因原股东将股份转让(或拍卖等)而发生变化。
四、大股东占用资金的解决安排情况
公司不存在大股东占用资金情况。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的保荐机构。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权分置改革工作备忘录(14号)》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上市流通有关事项的规定,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公司相关股东解除限售条件事项进行了核查,出具了《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辽宁红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申请的核查意见书》,结论意见认为:
辽宁红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完成后,公司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严格履行了股权分置改革中所作出的各项承诺,公司董事会提出的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申请符合《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六、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数量
1.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数量为23,975,000股;
2.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时间为2008年2月13日;
3.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日期清单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数量(单位:股), 本次上市的数量(单位:股), 剩余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数量(单位:股). Lists various shareholders and their share counts.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名称,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Lists additional shareholders and their share counts.

4.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情况与股改说明书所载情况的差异情况
(1)根据公司股改方案,未明确表示同意参加本次股权分置改革的非流通股股东由沈煤集团代为支付对价,其所持有的公司非流通股将于本次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后首个交易日获得上市流通权,被代付对价的非流通股股东在办理其持有的有限售条件的股份上市流通时,应先征得沈煤集团的同意并向沈煤集团支付一定的对价,并且红阳能源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出该股份上市流通申请。
根据公司股改方案中关于未明确表示参加本次股权分置改革的非流通股股东由沈煤集团代为支付对价,其所持有的公司非流通股将于本次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后首个交易日获得上市流通权,被代付对价的非流通股股东在办理其持有的有限售条件的股份上市流通时,应先征得沈煤集团的同意并向沈煤集团支付一定的对价,可获得其所持非流通股股份的上市流通权的相关规定,除已向沈煤集团履行代偿对价的2397.5万股外,尚有411万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尚未向沈煤集团履行代偿对价,其所持股份上市流通尚未获得沈煤集团的同意,本次未安排上市。
(2)根据沈煤集团关于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取得流通权之日起,四十八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的承诺,其持有的7007.5万股在其承诺期限内不上市流通。
(3)本次安排上市流通的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之一沈煤北方机械制造公司更名为沈阳北方机械制造公司;沈煤辽阳动力工具有限公司更名为辽阳动力工具有限公司。
其他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情况与股改说明书所载情况完全一致。
5.此前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公告
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公告为第一次有限售条件(仅限售股形成)的流通股上市。
七、股本变动附表

Table with columns: 单位:股, 本次上市前, 变动数, 本次上市. Lists share changes and company details.

厦门雄震集团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截止2008年1月30日,本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内股票交易价格触及跌幅限制,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经营核实情况
1.经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到目前为止并在在预期的两周之内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影响股价敏感信息的事项。
2.经向公司管理层核实,到目前为止并在在预期的两周之内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特此公告!
厦门雄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零八年一月三十日

中国东方电气集团公司 关于换股要约收购东方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现金选择权实施结果公告

本公司于2007年12月26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了《中国东方电气集团公司(以下简称“东电集团”)换股要约收购东方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锅炉”)现金选择权实施公告》,并分别于2008年1月4日、2008年1月11日、2008年1月18日、2008年1月22日及2008年1月24日在《中国证券报》、《中国证劵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了《东电集团要约收购东方锅炉及现金选择权实施的第一次、第二次、第三次、第四次及第五次提示性公告》。本次换股要约收购的期限为:2007年12月29日起至2008年1月26日;现金选择权申报期间为:2007年12月29日起至2008年1月26日(9:30-11:30及13:00-15:00)。现将本次换股要约收购及现金选择权实施结果公告如下:
截至2008年1月26日,本次要约收购期限届满,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确认,接受本次换股要约的股份总数为126,906,730股。
在现金选择权申报期限内,没有投资者申报行使现金选择权。
本公司(以下简称“东电集团”)换股要约收购东方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锅炉”)持有的东方锅炉股份数共计400,070,974股,占东方锅炉总股份数的99.67%。根据《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东方锅炉的股权分拆已不再符合上市条件,东方锅炉正在履行收购终止上市的有关程序,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
东电集团将按照《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尽快向登记公司申请办理股份转让手续,过户登记手续,有关清算事宜将另行公告。该等股份转让清算、过户登记手续办理完成后,东方锅炉内所有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在本次要约收购中换得的东方电气A股份将可上市流通,具体上市流通时间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东方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1月30日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公告所载2007年度的财务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最终数据以年报公布的数据为准,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万元
2007年度末期 2006年度末期 2007年度末期比2006年度末期增减(%)
总资产 42063.07 35282.36 19.19
净资产 22120.82 20662.65 7.05
每股净资产 1.82 1.69 7.69
注:1、上述数据均以公司合并报表数据填列。
2、2006年同期数据尚未按新会计准则进行调整。
3、上述股东权益、每股净资产、净利润等指标均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数据填列。
二、主要财务指标解释
公司2007年净利润增长的主要因素为:投资收益所致。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三、2006年度审计报告无法表示意见事项已经整改消除。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1月30日
证券代码:600671 股票简称:ST 天目 编号:临 2008-08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08年1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章鹏飞先生主持。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表共8人,代表普通股股份50049703股,占普通股总股份41.1%。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属关联交易,关联股东杭州现代联合投资有限公司回避了表决。按照2008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要求和公司章程规定,本次到会的普通股股东和股东代表7人享有表决权,代表普通股股份数12001879股。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浙江律师事务所律师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会议情况如下:
以记名投票的方式表决通过了以下普通决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山东天目现代医药物流有限公司项目用地征用情况及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实施土地使用权转让的议案》。同意股份12001879股,占出席大会具有表决权的普通股股份的100%,弃权股份0股,反对股份0股。
本次股东大会经浙江省浙律师事务所徐光伟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本公司2008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会议的表决方式、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一月三十日

沈机集团昆明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业绩预告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预计本期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07年1月1日至2007年12月31日
2.业绩预告情况:同向大幅上升
2007年市场需求总体向好,公司产品产销持续上升,预计2007年度公司销售收入超过12亿元,净利润超过2.2亿元,较2006年同期增幅分别超过40.84%和182.09%,每股收益超过0.518元。具体财务数据本公司将在2008年2月26日在公司进行详细披露;
3.本次所预计的业绩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业绩预告审核情况:
1.净利润:7784.77万元
2.摊薄后每股收益:0.18元
本董事会报告广大投资者,股市有风险,投资要谨慎。
沈机集团昆明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8年1月30日

成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2008年1月29日、1月29日和1月30日,本公司股票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触及跌幅限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情况
经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公司管理层、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到目前为止并在在预期的两周之内,除本公司已披露的重大事项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规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规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风险提示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的报纸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近期公司股价波动巨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成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一月三十一日

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二〇〇八年一月三十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第十八次工作会议审核了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公开增发A股股票方案。根据审核结果,本公司公开增发A股股票获得有条件通过。本公司将在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书面通知后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一月三十日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获得发审委审核通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2008年第18次工作会议于2008年1月30日审核通过了本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宜。公司将在收到中国证监会正式文件后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1月30日